

烟台市龙口经济开发区管理委员会 2021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一、总体情况

2021 年，开发区认真贯彻落实《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加强对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组织协调，根据市政府具体工作要求，不断完善政府信息公开制度，强化督导培训，狠抓责任落实，努力保障人民群众的知情权、参与权和监督权，较好地发挥了政府信息对人民群众生产生活和经济社会活动的服务作用。

（一）主动公开情况

龙口市开发区政务公开平台、“龙口经济开发区”微信公众号是本机关主动公开政府信息的主平台。2021 年，龙口市开发区政务公开平台发布信息 6 条，“龙口经济开发区”微信公众号发布信息 124 篇，通过《开发区政府信息公开制度》，进一步提高对政府信息公开的重视程度，对于市委市政府针对开发区的政策进行及时解读，帮助相关企业了解相关政策。

（二）依申请公开情况

2021 年，本机关共受理信息公开申请 0 件，2019 至 2021 年内均为 0 件、无收费情况。

（三）政府信息管理情况

2021 年，本机关规范做好政府信息管理制度，做到及时更新，

确保信息的准确，在动态更新机制建设上，始终保证按月发布、按季发布，“龙口经济开发区”微信公众号按时更新，做到一周更新、一周多更新。在龙口市开发区政务公开平台发布的主动公开基本目录包括通知公告、机构职能、政策法规、政策解读、发展规划、财政信息、人事信息、应急管理、重点领域信息公开、政务督查、业务培训、信息公开指南、信息公开制度、政府信息公开年报 14 大类，其中重点领域下设置了“放管服”改革、重点工程及重大建设项目实施等栏目，目录分类信息明确、粒度适中，便于群众获取相关信息。

（四）平台建设情况

2021 年，开发区主要通过市政府网站以及“龙口经济开发区”微信公众号进行信息公开，通过双平台进行信息公开，确保信息发布形式的多元化，继续推动平台稳步建设。

（五）监督保障情况

根据龙口市政府信息公开工作部署和要求，开发区积极加强对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领导，明确职责，完善制度，落实一把手负责制，由主持开发区日常工作的党工委副书记任组长，分管领导任副组长，区直各部门负责人任成员，全面负责开发区的政府信息公开组织协调工作，并指定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具体经办人，综合办公室主要负责政务信息公开的日常管理、综合协调及政府信息公开材料的审核、监督等具体工作。通过完善《开发区政府信息公开制度》，强化责任制的落实，使园区的政府信息公开化

水平得到进一步的提高。龙口经济开发区本年内继续开展政务公开培训，通过学习《开发区政府信息公开制度》，强化责任意识，加强责任观念，提高政务公开人员的综合水平。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废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行政规范性文件	0	0	0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0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0		
行政强制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总计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总计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三、本年度办理结果	(一) 予以公开	0	0	0	0	0	0	0	
	(二) 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 只计这一情形, 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0	
	(三) 不予公开	1. 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0
		2. 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0
		3. 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0
		4.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0	0
		5. 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0	0
		6. 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0
		7. 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0
		8. 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0
	(四) 无法提供	1. 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0	0	0	0	0	0	0
		2. 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0	0
		3. 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0
	(五) 不予处理	1. 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0
		2. 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3. 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0
		4. 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5. 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0
	(六) 其他处理	1. 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2. 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3. 其他		0	0	0	0	0	0	0	
(七) 总计		0	0	0	0	0	0	0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0	

四、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被申请行政复议、提起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一）存在的主要问题

一是政府信息公开形式、内容单一，发布信息量较少；二是从事信息工作人员专业能力有待提高；三是信息公开宣传力度不够，政府信息公开制度化和规范化有待进一步加强。

（二）下一步工作打算

2021年，开发区将继续按《条例》及市政府信息公开办公室要求，进一步规范信息公开制度，提高信息公开时效，不断加大信息公开力度。一是加强学习，提高认识，认真研究，正确把握和处理公开与例外、公开与保密之间的关系，确保应当公开的政府信息及时公开。二是对信息进行系统深入的梳理和分类，加快信息更新速度，确保信息的及时性、准确性和连贯性，便于社会公众查询。三是进一步拓宽信息公开渠道，把社会关注度高、与公众利益密切相关的信息作为突破口，深化政府信息公开内容。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一）依据《政府信息公开信息处理费管理办法》，无收取

信息处理费的相关情况；

（二）龙口经济开发区认真落实《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以及《开发区政府信息公开制度》，保质保量做好上级年度政务公开工作；

（三）龙口经济开发区机无人大代表建议和政协提案；

（四）龙口经济开发区本年度加大政务公开工作创新力度，创新工作方式方法，在信息发布以及政策解读上不局限于文字，添加视频等形式；

（五）本行政机关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数据统计实事求是，无虚假信息；

（六）龙口经济开发区无其他需要报告的其他事项；

（七）龙口经济开发区无其他要求通过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予以报告的事项。